桂卫继字〔2024〕9号

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自治区级

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通知

各市卫生健康委，委机关各有关处室，自治区中医药局办公室、自治区疾控局办公室，区直各医疗卫生机构，各医疗卫生有关学（协）会：

为落实国家和自治区继续医学教育有关要求，加强继续医学教育工作，促进我区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能力提高，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2025年自治区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全区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卫生有关学（协）会，自治区卫生健康委、中医药局、疾控局相关处室。

二、申报时间

（一）新项目申报时间：2024年12月16日至2025年1月22日；

（二）原获批项目备案时间：2024年12月16日至2025年1月22日。

三、申报方式

实行网上申报的方式。由申报单位登录广西壮族自治区CME项目申报系统（网址：https://jxjy.wsjkw.gxzf.gov.cn/kjptwsw）填写申报材料，填写完成后打印纸质申报材料，申报单位加盖公章后逐级上报。上级主管单位登录项目申报系统按要求审核推荐。市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负责对所辖医疗卫生机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自行存档纸质申报材料）；区直各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卫生有关学（协）会，自治区卫生健康委、中医药局、疾控局相关处室对本单位（处室）申报材料进行审核（自行存档纸质申报材料）；纸质申报材料不需向广西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报送。

四、工作要求

（一）严格项目申报要求。项目申报应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按需施教、讲求实效、培养与使用相结合、中西医结合、医防融合的原则，以能力建设为核心、突出针对性、实用性和前瞻性。项目名称未经批准不得冠以“中国”“国际”“东盟”“高峰论坛”“论坛”“峰会”“研讨会”等字样。无主题授课内容或无实质性专业内容的学术年会,不得作为项目申报。

（二）加强申报质量审核。各市、各单位要高度重视2025年自治区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工作，动员和组织有承担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经验、能力，以及有新技术、新进展的科室（部门）、人员及时申报。应切实加强对申报项目内容的审核把关，注重材料填写的规范性和合理性，做好申报材料的形式审查工作，认真完成项目审核及上报项目，避免出现错报、漏报、逾期申报等情况。项目推荐应注重立足卫生健康发展需要，对紧缺专业、新兴和交叉学科，学习资源向民族地区、贫困地区重点领域、防城港国际医学开放试验区等特殊区域和基层卫生技术人员关键岗位倾斜。

（三）加强政策宣传及经费管理。各市、各单位应落实属地化管理责任，负责本地区继续医学教育工作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要持续加强国家和自治区相关继续医学教育管理政策的宣传，让广大医务人员知晓继续医学教育政策。用人单位应当依据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使用经费，做到专款专用，不断加大对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继续医学教育的保障力度。严禁以继续医学教育名义组织与培训无关的活动，严禁乱收费或只收费不培训，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命令禁止的行为。

（四）严格备案管理项目范围。已开展的2024年自治区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如在2025年拟继续开展，可根据需要进行2025年项目备案，需在线填写项目备案申请表。项目申报备案只可进行一次。2025年度根据工作需要，将适时分批次开展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工作。

联系人及电话:李老师，0771-2807392、19994414199；张老师（系统技术支持），0771-2804136、13768396890。

附件：申报自治区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注意事项

广西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2024年12月11日

（公开前需经政府信息公开审查）